附件2

现场资格审查所需材料

1.《重庆市渝北区教育事业单位2025年上半年面向应届高校毕业生考核招聘工作人员报名信息表》；

2.身份证（正反面）；

3.毕业证（学位证）原件及复印件，国（境）外高校毕业生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；

境内2025届毕业生：就业推荐表、学生证、成绩单及其他应聘佐证材料（加盖学校公章）；

境外2025届毕业生：入学证明、学生证、成绩单及相应正规机构翻译资料（盖翻译公司鲜章）等佐证材料；

4.“岗位”及“专业”方向证明：毕业院校依据所学专业学科出具相应方向证明或毕业成绩单；

5.岗位要求的职业（执业）资格证书、教师资格证等；

6.岗位要求的相关奖学金、优秀毕业生、三好学生和竞赛奖项证明等佐证材料（如主办单位提供的证书、有效证明、红头文件等）、师范类专业证明、学科评估证明材料。

7.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材料。

现场资格审查时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各1套。

本人如不能参加现场资格审查可委托进行资格审查，但应出具委托人的委托书（须注明委托事宜、委托双方的身份证号码，并由委托双方签字），上述1－7项材料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